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临2021-044
债券代码:155731 债券简称:19北新能
债券代码:155793 债券简称:19新能02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或"公司"）九届二十七次董事会于2021年5月2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8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宇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10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0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会议董事逐项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前的3,493,659,337元变更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后的4,287,310,130元。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45）。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修订。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46）。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北汽蓝谷选聘职业经理人办法（试行）〉的议案》

同意《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选聘职业经理人办法（试行）》。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82,440,212.17元，加上上年结转的未分配利润-189,043,888.82元，2020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6,671,484,100.99元。公司实收股本为3,493,659,337.00股，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经理的议案》

同意刘宇先生不再任公司经理。

同意聘任代康伟女士为公司经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任期三年，试用聘期为一年。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经理辞职并聘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47）。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代康伟女士、胡勇先生为公司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履职，任期与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并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48）。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董事会召集并于2021年6月25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1-049）。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临2021-045
债券代码:155731 债券简称:19北新能
债券代码:155793 债券简称:19新能02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8日召开九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2020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2号）核准，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21年5月20日，公司已经办理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份登记。公司股份总数由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前的3,493,659,337股增加至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后的4,287,310,13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3,493,659,337元变更为4,287,310,130元。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41）。

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后，按照政府主管机关相关规定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特此公告。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临2021-046
债券代码:155731 债券简称:19北新能
债券代码:155793 债券简称:19新能02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8日召开九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公司股份总数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前的3,493,659,337股增加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后的4,287,310,13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3,493,659,337元变更为4,287,310,130元。

现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修订前后对比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93,659,337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87,310,130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493,659,337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287,310,130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后，按照政府主管机关相关规定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事宜。

特此公告。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临2021-047
债券代码:155731 债券简称:19北新能
债券代码:155793 债券简称:19新能02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经理辞职并聘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经理辞职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或"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刘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不再担任公司经理职务。该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刘宇先生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刘宇先生在任职经理期间作出的贡献和付出的精力，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聘任经理

公司于2021年6月8日召开九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代康伟女士作为职业经理人担任公司经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任期三年，试用聘期为一年。代康伟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代康伟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职业、学历、职称、工作履历等符合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独立董事对九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附件：代康伟女士简历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附件：

代康伟女士简历

代康伟女士，女，1983年6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机械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2008年4月至2021年5月，历任北汽福田研究院新能源技术中心软件开发工程师、新能源系统开发所开发管理部副部长；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研究院系统集成与标定科工程师、系统集成与标定科科长、技术中心主任助理、策略开发部副部长、策略开发部部长、院长助理、院党委委员、副院长。2021年3月至今，任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蓝谷动力系统分公司总经理。2021年4月至今，担任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临2021-048
债券代码:155731 债券简称:19北新能
债券代码:155793 债券简称:19新能02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并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董事辞职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汽蓝谷"）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冯昊成先生递交的辞职信：因工作安排调整原因向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九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并自愿继续履行董事职责并承担董事责任至公司完成新任董事补选之日。辞职后，冯昊成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冯昊成先生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冯昊成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履行董事职责，对公司的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冯昊成先生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选举董事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公司股东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推荐，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九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代康伟女士、胡勇先生为公司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任期与九届董事会一致。

代康伟女士、胡勇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所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代康伟女士、胡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对九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以上董事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代康伟女士，女，1983年6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机械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2008年4月至2021年5月，历任北汽福田研究院新能源技术中心软件开发工程师、新能源系统开发所开发管理部副部长；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研究院系统集成与标定科工程师、系统集成与标定科科长、技术中心主任助理、策略开发部副部长、策略开发部部长、院长助理、院党委委员、副院长。2021年3月至今，任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蓝谷动力系统分公司总经理。2021年4月至今，担任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胡勇先生简历

胡勇先生，男，1982年8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2008年至2011年，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助理经理；2011年至2015年任天津裕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险合规部高级经理；2015年至2018年任深圳京信嘉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险合规管理部总经理；2018年至今任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临2021-049
债券代码:155731 债券简称:19北新能
债券代码:155793 债券简称:19新能02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6月2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6月25日13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中路5号12幢一层蓝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6月25日

至2021年6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3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4.01	关于选举代康伟女士为董事的议案	√
4.02	关于选举胡勇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九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33	北汽蓝谷	2021/6/1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登记：需持个人身份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或证券公司出具的股权登记日的持股证明；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或证券公司出具的股权登记日的持股证明。

（二）法人股东登记：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复印件或证券公司出具的股权登记日的持股证明（全部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人股东单位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或证券公司出具的股权登记日的持股证明复印件（全部加盖公章）。

（三）异地股东也可以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者传真的方式登记（联系方式见本通知"六、其他事项"）。

（四）登记时间：2021年6月24日9:30-11:30，13:30-17:00。

（五）登记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中路5号12幢一层公司访客接待室。

六、其他事项

通讯方式：

电话：010-53970788、010-53970028

传真：010-53970029

邮箱：600733@bjev.com.cn

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中路5号 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王女士

特此公告。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6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3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4.01	关于选举代康伟女士为董事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胡勇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002906 证券简称:华阳集团 公告编号:2021-036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超过1%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中山中科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珠海横琴中科白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中山中科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中科"）、珠海横琴中科白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科白云"）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2021年3月20日至2021年6月8日，中山中科及中科白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19.26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6%；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00.0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3%；中山中科及中科白云合计减持519.26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

中山中科及中科白云均是广东中科科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私募投资基金，二者为一致行动人。

2021年3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该次权益变动后中山中科持有公司股份6,197.0953万股，中科白云持有公司3,768.6400万股。

现将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中山中科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珠海横琴中科白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1号（即原24栋火炬大厦）七楼704、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2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3月20日至2021年6月8日			
股票简称		华阳集团		股票代码	002906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中山中科	A股	323.3900			0.68
中科白云	A股	195.8700			0.41
合计		519.2600			1.1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山中科	合计持有股份	6,197.0953	13.10	5,873.7053	12.4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197.0953	13.10	5,873.7053	12.4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中科白云	合计持有股份	3,768.6400	7.97	3,572.7700	7.5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768.6400	7.97	3,572.7700	7.5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中山中科及中科白云合计持有股份		9,965.7353	21.06	9,446.4753	19.9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965.7353	21.06	9,446.4753	19.9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否□ 1、2020年10月16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8,386,000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6%）。其中，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进行，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2、2021年5月1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并拟继续减持股份的公告》，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8,386,000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6%）。其中，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进行，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本次权益变动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截至目前该减持计划尚未到期。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律师的书面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1-025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和相关材料于2021年5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1年6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刘晓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蒲城海泰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

根据子公司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蒲城海泰"）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在蒲城海泰经营范围中增加"危险化学品经营、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等内容，其中前置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蒲城海泰已按照相关规定申领取得前置许可证书——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1-026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蒲城海泰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子公司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蒲城海泰"）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在蒲城海泰经营范围中增加"危险化学品经营、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等内容，其中前置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蒲城海泰已按照相关规定申领取得前置许可证书——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同时，根据国家市场监管总局于2020年7月下发的《关于提升信息化水平统一规范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工作的通知》中关于进一步规范经营范围表述的要求，经查询相关表述用语，结合蒲城海泰的情况，对蒲城海泰经营范围进行调整，变更前后内容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液晶显示材料、有机电致发光显示材料、医药中间体及其他新型光电材料、精细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化学试剂、化工原料的销售；化学品加工(不含危险、监控、易制毒化学品)化工技术咨询与服务；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化工设备、包装仪器、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制造、销售；合成材料制造、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新化学物质生产；新化学物质进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废物经营；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基于上述经营范围的变更，蒲城海泰将对《章程》中的对应条款进行修改，同时，授权蒲城海泰董事长袁江波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提交政府审批申请文件等，本授权可转授权。上述变更、备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公告编号:2021-045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06月0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31号港务大厦7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07,827,06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929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陈炜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1人，陈建业、谢思瑜、叶盛基、赵蓓、郭小东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陈杰、黄学敏公务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刘湘玫因公务未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增补黄翀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7,827,06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增补黄翀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41,64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新宇、林力行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网络投票细则》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3096 证券简称:新经典 公告编号:2021-037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年12月22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2月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

在此基础上，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年5月11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新经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近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并取得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新《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690694096J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天津生态城动漫东路355号创研大厦330室

法定代表人：陈明俊

注册资本：壹亿叁仟伍佰捌拾捌万伍仟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二00九年八月十三日

营业期限：2009年08月13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的批发兼零售；版权代理；图文设计；纸张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广告业务；教育咨询；影视策划；影视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3565 证券简称:中谷物流 公告编号:2021-049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2,30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公司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090期（鑫和系列）

●委托理财期限：180天

●2020年10月12日，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谷物流"或"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8,9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内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经批准的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进行具体实施。

一、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于2021年3月2日签订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2,100.00万元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公司于2021年6月6日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12,1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94.96万元。

本次赎回产品的基本信息如下：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034期（鑫和系列）	银行结构性存款	12,100.00	2021年3月5日	2021年6月6日	1.65%-3.08%	12,100.00	94.96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下，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以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85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6,666.6667万股，每股发行价22.1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479,333,340.7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396,463,068.4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216Z0017号《验资报告》，并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公司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090期（鑫和系列）	12,300.00	1.65%-3.45%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80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公司财务部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公司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090期（鑫和系列）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销售对象	上海农商银行机构投资者
挂钩标的	伦敦金
产品风险等级	低风险
产品存续期限	180天
产品成立日	2021年06月10日
产品到期日	2021年12月07日
收益区间	1.65%（年化）至3.45%（年化），其中1.65%为存款利息率，1.65% 以上部分为产品浮动收益率
到期兑付日	产品到期日后二个工作日以内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结构性存款是指通过募集方式吸收的嵌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存款，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的波动挂钩，使存款人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相应的收益。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风险控制分析

在产品有效期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机构进行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加强检查监督和风险控制力度，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8月	徐立	868,000.00	见下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否

注：主营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结汇、售汇业务。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上海国资控股、总部设在上海的法人银行，是在有着逾50年历史的上海农村信用社基础上整体改制而成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截止2020年年末，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10,569.77亿元，净资产804.72亿元，资本充足率14.40%，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1.67%。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220.40亿元，净利润84.19亿元。

（二）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董事会经过调查认为，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提供机构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办行：闸北支行），主营业务正常稳定，盈利能力、资信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符合对理财产品发行机构的选择标准。上述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金额：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12月	2021年3月31日 /2021年1-3月
资产总额	1,156,089.39	1,162,351.83
负债总额	635,862.97	618,969.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0,226.42	543,38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721.37	20,345.36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24,669.72万元，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金额为12,3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9.47%。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到期取得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选择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委托理财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无法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如适用）

2020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8,9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内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经批准的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进行具体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12,515.00	12,515.00	28.68	0
2	结构性存款	12,100.00	12,100.00	59.52	0
3	结构性存款	12,128.00	12,128.00	159.49	0
4	结构性存款	11,755.00	11,755.00	79.61	0
5	结构性存款	6,000.00	0	0	6,000.00
6	结构性存款	6,000.00	6,000.00	47.87	0
7	结构性存款	12,100.00	12,100.00	61.68	0
8	结构性存款	11,755.00	11,755.00	81.71	0
9	结构性存款	12,100.00	12,100.00	94.96	0
10	结构性存款	18,000.00	0	0	18,000.00
11	结构性存款	11,800.00	0	0	11,800.00
12	结构性存款	12,300.00	0	0	12,300.00
合计		138,553.00	90,453.00	613.52	48,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8,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9.2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6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8,1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00.00	
闲置募集资金总理财额度				48,900.00	

特此公告。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5155 证券简称:西大门 公告编号:2021-034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月19日，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1年2月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有效期自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一、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认购了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兰亭支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5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获得收益175,123.20元人民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本次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收益金额（万元）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兰亭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瑞丰银行丰利B系列三月型21015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	3.40%	17.51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	200	1.72	-
2	瑞丰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17.51	-
3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1,100	-	-	1,100
4	中国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	-	5,000
5	瑞丰银行结构性存款	13,000	-	-	13,000
6	中国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3,200	-	-	3,200
7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			300
合计		24,800	2,200	19.23	22,6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3,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2.8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2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2,6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7,400	
总理财额度				30,000	

特此公告。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3318 证券简称:水发燃气 公告编号:2021-050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6月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济南市敬德街521号地矿大厦14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0,404,93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079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

董事长尚智勇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独立董事吴长春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职工监事刘莲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拟开展燃气收费收益权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0,325,731	99.9535	79,200	0.0465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拟开展燃气收费收益权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	76,500	49.1329	79,200	50.8671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股东需要回避表决的议案。

2、上述全部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没有特别决议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万商天勤（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熊建刚、聂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9日